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and Percentage.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Cash Flow, etc.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Explanation. Lists non-recurring gains and losses.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公司收到的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6 columns: Item, End Balance, Start Balance, Change, Change Ratio, and Reason. Shows balance sheet changes.

Table with 6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Change Ratio, and Reason. Shows income statement changes.

Table with 6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Change Ratio, and Reason. Shows cash flow statement changes.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Ratio, Voting Rights, etc. Lists major shareholders.

注：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14,1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4%。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4-030

Table with 4 columns: No., Item, Approval Status, Disclosure Status, and Progress Status. Lists reports.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Beginning Balance, Ending Balance. Shows balance sheet items.

单位: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租赁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缺失,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缺失,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缺失,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应付股利, 应付利息,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未纳管,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单位:元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家

3、合并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Shows cash flow items.

单位: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取得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取得票据收到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取得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单位:元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家

2、合并利润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Shows profit and loss items.

单位:元

一、营业总收入: 营业收入, 其他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四、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五、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六、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二)按流动性分类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Shows profit and loss items.

单位:元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家

3、合并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Shows cash flow items.

单位: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取得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取得票据收到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取得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单位:元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家

3、合并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Shows cash flow items.

单位:元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家

3、合并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Shows cash flow items.

单位:元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家

3、合并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Shows cash flow items.

单位:元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家

3、合并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Shows cash flow items.

单位:元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家

3、合并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Shows cash flow items.

单位:元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学家

3、合并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Shows cash flow items.

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该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所称供应商融资安排(又称供应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或反向保理安排,下同)应当具有下列特征: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付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期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仅为企业提供信用增级的安排(如用作担保的信用证等财务担保)以及企业用于直接与供应商结算应付账款的工具(如信用卡)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

(三)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第二十条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合理、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局审议。

五、董事局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会计准则等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会计准则等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净利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第十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20240415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4-029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局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五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6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董事局审议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内容包括:主要财务数据、股东信息、重要事项及财务报表等。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4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20240415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4-032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6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上午11: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4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局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监事3人,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净利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监事3人,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